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办公楼40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,实到监事5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金艳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:

1. 关于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监事会意见:经审阅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及其相关资料,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 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承担 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2. 关于公司《2024年度调整计划草案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3.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

监事会意见: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4. 关于修订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5. 关于修订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 变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6.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